



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屏東分會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5 年 9 月 12 日

聯絡人：陳姿君

聯絡電話：(08)7535255 轉 3232

犯保屏東分會中秋送暖 撫慰馨生家庭

中秋節將至，犯保屏東分會由屏東地檢署檢察長林錦村、主任委員龍應達、委員梁應鐘、書記官長林佩宜、專任人員及志工，於本(9)月9日親送慰問品及慰問金至案家，表達分會關懷之意。

案家一，王男為負擔家計，高中畢業後沒有繼續升學，等待服兵役後工作賺錢養家，突然的車禍意外，一個年輕的生命喪失，讓原本僅以打零工維持家計的父母，更加雪上加霜。分會除了安排志工黃麗卿一路相伴陪同外，也協助媒合社會資源，提供服務，讓家屬在面對漫長的司法程序中，不再感到無助；案家二，黃姓學生在去(104)年校園喋血案中不幸喪生，扶養其長大的奶奶及父親無法接受這殘忍的事實，至今仍無法走出悲慟，分會除了志工李新福不間斷的關懷外，也積極協助案父的心理輔導，鼓勵其參加分會活動。

林檢察長對於馨生人遭遇感到不捨，親自送暖到案家，給予最直接的關懷及鼓勵，肯定家屬勇敢面對生活艱辛與挑戰，期許透過犯保協會持續的慰問與關心，將司法保護的溫情、社會溫暖與正向力量遞送至案家，用犯保的愛撫慰馨生人的心。



案家一：(左起)

志工蘇秀珠、王父、主任委員龍應達、王母、王祖母、地檢署檢察長林錦村、委員梁應鐘、地檢署書記官長林佩宜、志工黃麗卿



案家二：(左起)

里長、志工李新福、委員梁應鐘、主任委員龍應達、黃父、地檢署檢察長林錦村、地檢署書記官長林佩宜、志工黃麗卿、志工蘇秀珠